



徐志摩 散文选集

徐志摩散文选集

王锦泉 编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24号)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850×1092毫米1/32 印张5 3/4 插页2 字数126,000

1985年5月第1版 1985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2,000

书号：10151·811

定价：1.15元

目 录

序言	1
“就使打破了头，也还要保持我灵魂的自由”	29
童话一则	32
我过的端阳节	36
泰山日出	39
鬼话	41
泰戈尔	47
毒药	54
婴儿	56
守旧与“玩旧”	58
海滩上种花	66
翡冷翠山居闲话	73
我所知道的康桥	76
天目山中笔记	86
自剖	91
再剖	98
想飞	103

北戴河海滨的幻想	108
悼沈叔薇	112
我的彼得	115
欧游漫录（节选）	120
“浓得化不开”（星加坡）	127
《志摩书信》选	133
《志摩日记》选	139
《眉轩琐语》选	145
谒见哈代的一个下午	148
关于女子	155
诗刊弁言	171
《猛虎集》序文	175

序　　言

徐志摩（1896—1931），名章垿，初字槱森，后更字志摩。浙江海宁县硖石镇人。出身于一个封建色彩浓厚的富裕资产阶级家庭。一九〇〇年入家塾，一九〇七年入硖石开智学堂，一九一〇年入杭州府中学。一九一五年秋进上海沪江大学，同年底去天津北洋大学。一九一六年秋入北京大学。一九一八年夏赴美入克拉克大学读银行学及社会学，毕业后进哥伦比亚大学学习政治。一九二〇年得哥伦比亚大学硕士学位。同年，横渡大西洋，入英国剑桥大学学政治，兴趣逐渐转向文学，开始写诗。一九二二年三月，与在德国学习的夫人张幼仪离婚。十月回国。历任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平民大学教授，先后参加“新月社”、“现代评论”派，成为这些社团的主要成员。这期间，在《晨报副刊》、《小说月报》、《文学旬刊》、《努力》周报、《现代评论》、《学灯》等北京、上海报刊上发表诗文，颇有影响。在北京主编过《晨报副刊》、《诗刊》。一九二六年秋与陆小曼结婚后移居上海，先后在光华大学、大夏大学及南京中央大学任教。一九二七年春与胡适等组办“新月书店”，第二年春筹创《新月》月刊，任总编辑。后又主编《诗刊》。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八年间，去过日本和英国、德国、

意大利等欧洲各国，以及新加坡、印度游历。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从南京坐飞机去北平，中途遇雾，触济南附近党家庄的开山，机毁人亡。时年三十六岁。徐志摩著作有诗集《志摩的诗》、《翡冷翠的一夜》、《猛虎集》、《云游》，散文集《落叶》、《自剖》、《巴黎的鳞爪》、《秋》，信札日记有《爱眉小札》、《志摩日记》；小说集《轮盘》^①，剧本《卞昆冈》（与陆小曼合著），译著《涡提孩》、《曼殊斐尔短篇小说集》、《玛丽玛丽》（与沈性仁合译）、《慧第德》等。此外，还有未收入集子的诗歌和各种形式的散文，散见在报刊杂志上。

徐志摩，中国现代文学史上著名的资产阶级诗人、作家。他一生是短暂的，只活了三十六年；文学生涯也是短暂的，只有十年。但是，从二十年代初到三十年代初的文坛上，他却是个活跃的人物。他的思想和艺术比较典型地反映了中国资产阶级的思想动向和艺术趣味，创作具有鲜明的个性特征和艺术风格。茅盾对徐志摩一生曾经作过颇高的论断，指出他是中国资产阶级的代表诗人，“是中国布尔乔亚‘开山’的同时又是‘末代’的诗人”，因而“志摩以后的继起者未见有能并驾齐驱”^②的。半个世纪后，茅盾又评论说：“我认为在‘五四’以后的诗人中，徐志摩有重要的地位，他是中国资产阶级的代表诗人，

① 这本小说集中的一些篇章，其实是散文，其中《肉艳的巴黎》，原是《巴黎的鳞爪》里的一节，后作者又把它作为小说编入《轮盘》，而《汝得化不开》及其“之二”，历来选家也是作为散文编选的。

② 《徐志摩论》，《现代》1933年2月第二卷第四期。

是很值得我们注意和研究的。”^①

徐志摩作为一个诗人，不管对他的评价如何不同，人们都是承认的，但作为一个散文作家，据说“还有待确认”^②。其实，早在二、三十年代，对徐志摩的散文家地位，不仅“确认”过，而且还把他作为一种散文流派的代表。《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一集》和一些散文、小品选集，都把他的作品作为一家选进去。他的散文曾经引起过研究者的普遍注意。徐志摩在世时就有人说，“他的诗及散文，都已经有一种中国文学里从来不曾有过的风格。”^③“在散文与诗方面，所成就的华丽局面，在国内还没有相似的另一人。”^④逝世后，不少人在悼念文章里，都谈到他的散文。“新月社”的人和他的学生，固然竭力推崇，说“他写起文章来真是痛快淋漓，使得读者开不得口，只有点头只有微笑只有倾服的份儿！”^⑤有的赞扬象他那样“文采华丽，连吐一长串的珠玑的散文作者，在现代还找不到第二个。”^⑥徐志摩的朋友对他的散文也交口称赞，有的说他在散文方面的“成就也并不小”^⑦；有的甚至认为散文比诗成就还大，他的“散文原是诗的扩演”^⑧；有的赞美其散文“象夏云的层涌，春泉的潺湲！他的文章的确有他独到的风格，在散文里不能不让他占一席地”^⑨。诚然，这样的高度评

① 《多事而活跃的岁月——回忆录（十六）》，《新文学史料》1982年第三期。

② 卞之琳的《徐志摩选集·序》，《新文学史料》1982年第四期。

③ 陈西滢的《闲话》，《现代评论》1926年2月20日。

④ 沈从文的《轮盘的序》。

⑤ 梁实秋的《谈徐志摩的散文》，《新月》四卷一号。

⑥ 赵景琛的《志摩师哀辞》，《新月》四卷一号。

⑦ 周作人的《志摩纪念》，《新月》四卷一号。

⑧ 储安平的《悼志摩先生》，《新月》四卷一号。

⑨ 杨振声的《与志摩最后的一别》，《新月》四卷一号。

价，有的还近乎吹捧，并不完全科学。也许由于同派、师生或朋友之谊的缘故，有所偏爱，故多溢美之词。不过，徐志摩散文在艺术上的成就和独特风格，成为中国现代散文发展史上一种流派的代表人物，却也是事实。在这一点上，连当时的左翼作家也给予应有的评价，认为他的散文“是诗的一种形式”^①；指出他“在散文方面，也着实的尽了不少力”，肯定其在散文发展史上的“贡献”^②。然而，多年来，对徐志摩的研究，主要集中在诗歌上，对他散文的研究，甚少有人问津。诗歌和散文，对徐志摩来说，犹如鸟之两翼，车之两轮，缺一就不成其为徐志摩，因而研究也是不能偏废的。

二

文艺作品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作家头脑里反映的产物，是作家对现实感受的艺术表现，因此，对作品的科学评价就离不开对作家思想的准确把握。徐志摩在语言形式上是追求艺术美的，但他不是钻到象牙之塔中去的为艺术而艺术者。他有理想，并把对理想的追求看得高于一切。留学回国不久，他就强调“无理想的民族必亡”，认为这是一句不刊的“真言”。当时的社会卑污苟且，“最不能容许的是理想，因为理想好比一面大镜子，若然摆在面前，一定照出魑魅魍魉的丑迹”^③。期间，他还有一股为理想而奋斗的锐气，认为“中国现状一片昏暗，到处都是人性里卑贱、下作的那一部分表现。所以一个

① 穆木天的《徐志摩论》，见《徐志摩选集》，万象书屋1935年4月出版。

② 阿英的《现代十六家小品·徐志摩小品序》。

③ 《“即使打破了头，也还要保持我的灵魂的自由”》，《努力》1923年1月28日。

理想主义者可以做的，似乎只有去制造一些最能刺透心魄的挖苦武器，借此跟现实搏斗。”^①为此，他计划创办《理想》刊物，以实践其主张。主编《晨报副刊》时，还公开宣布自己是个理想主义者，他说：“我相信真的理想主义者是受得住眼看他往常保持着的理想萎成灰，碎成断片，烂成泥，在这灰这断片这泥的底里他再来发现他更伟大更光明的理想。我就是这样的一个。”^②徐志摩到处谈理想、信念、信仰，但都比较抽象，没有直接揭示其实际的内涵。胡适在《追悼志摩》一文里曾经对他的理想作过这样的概括：“他的人生观真是一种‘单纯信仰’，这里面只有三个大字：一个是爱，一个是自由，一个是美。他梦想这三个理想条件能够会合在一个人生里，这是他的‘单纯信仰’。他的一生的历史，只是他追求这个单纯信仰的实现的历史。”^③爱、自由、美，这里的理想固然具体化了，但仍属于表面现象，没有接触到理想的核心。其实，徐志摩心目中的理想是有实际内涵的，是有特定模式的。质言之，就是英国式的民主，英国式的政治。他不仅不满于东方人的政治，对欧美其他国家的政治也看不上眼，“德国人太蠢”，“法国人太淫”，“南欧人太乱”，“美国人太陋”，只有“英国人可称是现代的政治民族”，“‘鱼相忘乎江湖’，英国人是相忘乎政治的。英国人是‘自由’的，但不是激烈的；是保守的，但不是顽固的。自由与保守并不是冲突的，这是造成他们政治生活的两个原则；唯其是自由而不是激烈，所以历史上

① 一九二四年二月廿一日致魏雷，《徐志摩英文书信》，梁锡华译注，《新文学史料》1982年第三期。

② 《迎上前去》，《晨报副刊》1925年10月5日。

③ 《新月》四卷一号。

并没有大流血的痕迹（如大陆诸国），而却有革命的实在，唯其是保守而不是顽固，所以虽则‘不为天下先’，而却没有化石的僵。”^①在英国保守党和工党的竞选活动中，他自动地为工党领袖麦克唐诺尔拉过选票。一个中国留学生，居然参加到英国两个资产阶级政党的竞选活动中去，这充分说明徐志摩对英国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的追求和向往。

徐志摩是个“英雄崇拜”者，他长于社交，善于结识名人。在英国，跟哈代会见不到一小时，感到“莫大的荣幸”，跟曼殊斐尔谈话不过二十分钟，全身都受到“震荡”^②；一九二四年，印度泰戈尔来华，他一直跟随左右，并陪送到日本，第二年还应泰戈尔之召，到欧洲旅行。旅欧期间，一路遍谒名人坟墓，契诃夫、克鲁泡特金、曼殊斐尔、波特莱儿、伏尔泰、卢骚、雨果、雪莱、但丁等墓，都去凭吊过。他的思想是驳杂的，所受影响来自多方面。哈代、泰戈尔、曼殊斐尔、托尔斯泰、罗曼罗兰、罗素等人，都是他所崇拜的“英雄”，认为“他们的柔和的声音永远叫唤着人们天性里柔和的成分，要它们醒起来，凭着爱的无边的力量，来扫除种种障碍我们相爱的势力，来医治种种激荡我们恶性的狂疯，来消灭种种束缚我们的自由与污辱人道尊严的主义与宣传。”^③虽然，徐志摩思想的触须伸向各处，吸取自己所需要的精神养料，形成思想上的“杂”，但是，“杂”中仍然有个主要的思想灵魂，这就是爱国主义和资产阶级个人主义，这也是他理想的思想基础。

徐志摩远渡重洋、赴美留学之际，正值伟大“五四”运动

① 《落叶·政治生活与王家三阿嫂》。

② 《谒见哈代的一个下午》，《新月》创刊号。

③ 《汤麦士哈代》，《新月》创刊号。

的前夜，国难方殷，思想解放，欧风美雨，纷至沓来，思想界呈现一派空前活跃的景象。徐志摩和许多有志青年一样，把救国作为己任。他在太平洋舟中“致亲友书”里抒发了自己爱国的情怀，“今弃祖国五万里，违父母之养，入异俗之域，舍安乐而耽劳苦，固未尝不痛心欲泣，而卒不得已者，将以忍小剧而克大绪。耻德业之不立，遑恤斯须之辛苦，悼邦国之殄瘁，敢恋晨昏之小节”。留学不是为镀金，谋私利，而是由于感怀国难，决意远迈，“方其浮海而东也，岂不慨然以天下为己任”！同时，他也不把自己摆在登高一呼应者云集的救世主的地位，反而认为一个人的力量有限，大厦将倾，非一木所能支撑，救国大业，决非几个志士所能完成，“方今沧海横流之际，固非一二人之力可以排奡而砥柱，必也集同志，严誓约，明气节，革弊俗，积之深，而后发之大，众志成城，而后可有为于天下”^①。徐志摩到美之时，欧战已接近尾声，但仍经受到美国人民爱国热忱的洗礼；欧战结束，美国“举国昌狂”的情景，也给他以教育和鼓励。诚然，他跟当时多数知识分子一样，认不清欧战乃帝国主义之间战争的本质，以为从此“霸业永续，民主无疆”^②，但美国人民的爱国精神，却给他以很深的感染。遗憾的是，他也不能超越当时一些欧美留学生的局限，从美到英，找到的救国方案，只是早已过时的英国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的模式。

爱国主义往往是中国知识分子接受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思想基础。“五四”以来的历史表明，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在剧烈的阶级斗争中是不断分化的，有的转化为社会主义者，有的接

① 以上引文均转引自《徐志摩年谱》12—13页。

② 以上引文转引自《徐志摩年谱》15页。

受无产阶级的领导，也有的走上了反对共产党、反对社会主义的邪路。徐志摩由于过早逝世，思想还处在发展过程中，不好遽然下结论，但他当时似乎有点向后者趋势发展的迹象。始终坚持英国式政治的理想，跟他顽固的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思想是有密切关系的，他这样袒露过自己的思想：

我是一个不可教训的个人主义者。这并不高深，这只是说我知道个人，只认得清个人，只信得过个人。我信德谟克拉西的意义只是普遍的个人主义；在各个人自觉的意识与自觉的努力中涵有真纯德谟克拉西的精神：我要求每一朵花实现它可能的色香，我也要求各个人实现他可能的色香。^①

个人高于一切，个人就是一切，以及“人在社会里本来是不相连续的个体”^②的认识，这就是徐志摩所奉行的生活信条。

然而，徐志摩所追求的资产阶级社会制度，英国式的民主政治，只是他自己思想上的幻影，根本不适合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国社会的国情，是不可能实现的。这个理想的追求和幻灭是贯穿徐志摩思想发展的一条线索。他回国的头两年，思想上积极进取，有所追求，一九二五年至大革命失败，则陷入矛盾烦闷之中，以后在蒋介石独裁统治下，理想幻灭，则向消极颓废的方向发展。徐志摩在《猛虎集·序文》里回顾说，自己的思想是“一个曾经有单纯信仰的流入怀疑的颓废”，这倒是有点自知之明的。同时，他又希望今年是自己的“一个真的复活的机会”。正如茅盾所说，徐志摩的思想、作品、生活方式，“都是十足资产阶级的，但他不是蒋王朝的御用文人。”“他对于国民党的‘革命成功’是愈来愈失望了。……思想正处在要

① 《落叶·列宁忌日》。

② 《落叶·落叶》。

‘变’的关口。”①但是，究竟要向哪个方向“复活”？由于过早的不幸逝世，我们就无从猜测，也不必加以猜测了。

三

比起诗歌，徐志摩的散文更直接、更全面地反映了他的复杂思想和人生态度。诗侧重于抒发感情，散文更多的是直接表达作者对现实的感受。了解徐志摩思想，也许散文是更重要的一个途径。

不满现实生活，诅咒黑暗社会，是徐志摩散文的一个基本命题。他回国不久，就面临北京教育界以北大校长蔡元培为代表的进步势力，反对被称为“代表无耻”的教育总长彭允彝的风潮，徐志摩发表了杂感《“即使打破了头，也还要保持我灵魂的自由”》②，认为风潮里有一点不能掩没的“理想的火星”，而“保全这点子小小的火星的不灭，是我们的责任，是我们良心上的负担”，我们应该积极地同情、支持蔡元培这种“拿人格头颅去撞开地狱门的精神”！一九二九年底在苏州女中的一次演说里，反映了国民党统治下战祸频仍、灾民遍地的现实，揭露国民党反动派的腐败政治和罪恶统治，他甚至把当时的反动当权人物喻之为“妖魔”，指出这些“妖魔”“踞坐在捍卫森严的魔窟中计较下一幕的布景与情节，为表现他们的贪，他们的毒，他们的野心，他们的威灵，他们手擎着全体民族的命运当作一掷的孤注。”③揭露社会的黑暗，抨击人生的丑恶，在徐志摩散文中占有一定的篇幅，而且贯穿散文创作的

① 《多事而活跃的岁月——回忆录（十六）》，《新文学史料》1982年第3期。

② 《努力》1923年1月28日。

③ 《关于女子》，《新月》第二卷第八期。

始终。对徐志摩这样的资产阶级作家来说，是难能可贵的。

然而，看到社会的病象，不等于认识了社会的本质，不满现实更不等于积极地参加到变革现实的斗争中去。展示在徐志摩面前的现实是什么呢？“没有一块干净的土地，那一处不是叫鲜血与眼泪冲毁了的；更没有平安的所在，因为你即使忘得了外面的世界，你还是躲不了你自身的烦闷与苦痛”。可是，对于这样的社会问题，他不是从社会制度和经济制度，从反动阶级统治的身上去寻找造成这种社会现象的根源，反而认为谁要把它归咎于“少数的政客，少数的军人，或是少数的富翁”，他以为这是“你错了，你很大的错了，你太恭维了那少数人，你太瞧不起你自己”。在他看来，各个人灵魂的肮脏与丑陋，才是根本的病根，“我们自身就是我们运命的原因”^①。显然，这里主观上的错误认识，造成了为北洋军阀统治开脱罪责的客观效果，这又反映了作为资产阶级民主个人主义者的思想局限。因此，他在“一剖”、“再剖”自己思想的过程中，虽然强调自己有一颗向往光明的“赤子之心”，痛恨时代的种种病象，如猜忌、诡诈、小巧、倾轧、挑拨、残杀、忧愁、作伪之类，想用自己的一双手，“替这时代打开几扇窗，多少让空气流通些，浊的毒性的出去，清醒的洁净的进来”^②，也只能是一些空洞、浮泛的话语。不过，我们也不能否定这种揭露对诱导读者去思考的认识作用。

崇拜自然、寄情自然是徐志摩散文中的一个重要内容。他对现实采取不调和、不承认的态度，不承认现有社会的政治、法律、家庭、宗教、娱乐、教育，认为这些都是影响性灵

① 《落叶·落叶》。

② 《自剖·再剖》。

自由发展的东西，所以强调“要一切都重新来过：不是在书桌上整理国故，或是在空枵的理论上重估价值”。所谓重新来过，就是要“回到自然的胎宫里去重新吸收一番营养”^①。在《鬼话》里，他一再说明自己“是个自然崇拜者”，认为自然界的种种事物，“不论其细如涧石，暂如花，黑如炭，明如秋月，皆孕有甚深之意义，皆含有不可理解的神秘，皆为至美之象征。”^②后又在《话》里反复强调大自然“是一本绝妙的奇书”，每页上都有无穷无尽的意义，只要学会研究这本书的方法，了解其奥义，那样，“我们的精神生活就不怕没有资养，我们理想的人格就不怕没有基础。”^③从不满现实到逃避现实，从抨击混沌的社会到讴歌自然的魅力，这是一个不满现实而又不敢积极反抗现实的知识分子思想的必然的逻辑发展。

《翡冷翠山居闲话》细致地描述了徐志摩在意大利文化名城翡冷翠（按：今通译佛劳伦萨）山居时的心情，超脱，闲适，完全沉醉于大自然的景色，溶入于清新、幽静的气氛里。在山中的妙处，是可以不修边幅，不打领结，不梳头发，不刮胡子，一切随之自然，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尽情地欣赏诗情画意的美景。在自己或朋友家里，或办事的地方，要受到拘束，缺乏自由，那样的生活，“无非是在同一个大牢里从一间狱室移到另一间狱室去”。因此，他主张要一个人在山中或乡间闲逛，那时，才是一个人福星高照、亲口尝味自由与自在的时候，肉体与灵魂行动一致的时候：

所以只有你单身奔赴大自然的怀抱时，象一个裸体的小孩扑入

① 《落叶·青年运动》。

② 《文学旬刊》1924年4月1日。

③ 《落叶·话》。

他母亲的怀抱时，你才知道灵魂的愉快是怎样的，单是活着的快乐是怎样的，单就呼吸单就走道单就张眼看耸耳听的幸福是怎样的。……我们浑朴的天真是象含羞草似的娇柔，一经同伴的抵触，他就卷了起来，但在澄静的日光下，和风中，他的姿态是自然的，他的生活是无阻碍的。

这时候，连理想的伴侣——书都不必带，因为大自然就是“最伟大的一部书”，什么伟大、深沉、优美的思想，都可以“在风籁中，云彩里，山势与地形的起伏里，花草的颜色与香息里寻得”！只要认识了这一部书，那么，在这世界上，“寂寞时便不寂寞，穷困时不穷困，苦恼时有安慰，挫折时有鼓励，软弱时有督责，迷失时有南针。”徐志摩厌恶现代的文明，认为文明窒息了人的性灵，影响人的自由；他赞美儿童“烂漫的童真”，例如小孩在海滩上种花虽然是白费气力，但他们这点爱花种花的“真”“是永久的生命”^①。文明人不会去干这样的傻事，但他们也缺乏这种“真”。徐志摩这种返璞归真的欲望，只有从大自然中才能得到满足，所以，他的山水游记篇什，对自然景色并不去具体描绘，精心涂抹，大抵借景抒情，富有田园牧歌式的情调。《翡冷翠山居闲话》是这样，《天目山中笔记》等也是这样。

徐志摩对帝国主义和新旧军阀的态度是他散文中的另一重要内容。其中思想既复杂又有发展变化，必须进行具体的历史的分析。“现代评论”派是段祺瑞政府的“诤友”，后期“新月社”可以说是国民党政府的“诤友”，他们对北洋军阀和蒋介石新军阀的统治有过批评，甚至于抗议，但也有期待，并没有从根本上反对它的统治，而徐志摩又是这两个社团的主要成

① 《落叶·海滩上种花》。

员；大革命时期群众轰轰烈烈的反帝爱国运动，违背了他要“自由而不是激烈”的理想，于是就不满，说什么如果“有人拿一些时行的口号，什么打倒帝国主义等等，或是分裂与猜忌的现象，去报告罗兰先生说这是新中国，我再也不能预料他的感想了”^①。他对群众爱国运动的这种指手划脚的责难，显然是错误的。这是他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思想在对待群众运动上的直接表现，因而受到鲁迅的严厉批判是理所当然的。

另方面，徐志摩在散文里还表现了他的爱国主义和资产阶级人道主义思想。他对帝国主义和新旧军阀进行过不同程度的抨击，对劳动人民的悲惨遭遇表现了一定的同情。徐志摩害怕流血革命，他疾恨军阀战争，在怨毒、猜忌、残杀的空气中，他“爱和平”的“生性”受到了“不可名状的压迫”。在《自剖》里，他回忆一九二四年直奉战争时自己极端烦闷的思想感情，“那日子简直是一团漆黑，每晚更深时，独自抱着脑袋伏在书桌上受罪，仿佛整个时代的沉闷盖在我的头顶——直到写下了《毒药》那几首不成形的咒诅诗以后，我心头的紧张才渐渐的缓和下去。”段祺瑞制造骇人听闻的“三一八”惨案，也引起了徐志摩的义愤，他觉得杀死的不仅是青年的生命，自己思想也遭到致命的打击。“国务院前的断肢残肢，再也不能回复生动与连贯”。他从这令人悲愤的事件里，联想到军阀混战给人民带来的无穷灾难：

自从内战纠结以来，在受战祸的区域内，那一处村落不曾分到过遭奸污的女性，屠杀的骨肉，供牺牲的生命财产？这无非是给冤氛团结的地面上多添一团更集中更鲜艳的怨毒。再说那一个民族的解

① 《巴黎的鳞爪·罗曼罗兰》。